## 曹县应急管理局

**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2年，曹县应急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县依法治县办的指导下，依职责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文件要求，积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助力法治曹县建设。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将理论转化为推进法治建设的强大动力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组织局党员干部集中收看党的二十大开幕直播，先后组织专题学习活动，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积极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向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镇街、企业代表等开展法治宣讲，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精神。二是强化学习宣贯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组织局党委会、党小组会开展专题学习。开展年度依法行政专题法治培训，组织全县应急管理系统领导干部、执法骨干镇街、执法人员等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要求，局公职人员年度学法考试参学率、优秀率达100%。三是持续深化新法学习宣传贯彻。依托“曹县应急管理”公众号打造法治讲堂，制作《安全生产法》等宣传专题。按照新《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推动辖区高危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应保尽保”。

　　（二）提升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水平

　　严格依照《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起草《曹县“十四五”应急管理体系规划》，依法依规开展事项报送、公众参与、公开听证、专家咨询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工作。落实重大事项合法性审查，法律顾问对局内各类重大案件等进行法制审核并出具法律意见，为局重大事项决策提供有力法制保障。

　　（三）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持续抓好“双随机、一公开”，制定公布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实现执法主体、执法人员、执法依据、执法结果、监督渠道“全公开”。实现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均落实法制审核。二是抓好执法办案质量提升。建立完善案卷评查机制，案卷均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归档，开展案卷自评自查，1宗案卷获评市应急管理A类案卷。

　　（四）积极履行“谁执法谁普法”职责，提升全民安全法治意识。

　　一是开展形式多样的专题活动，使新的安全生产理念和应急知识家喻户晓、深入人心。开展“5.12”防灾救灾活动日、第二十一个全国安全生产宣传月宣传活动，共设立宣传咨询台24处，悬挂条幅12幅、摆放展板40块、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现场接受群众咨询500余人次。二是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中并组织学习。三是在政府机关大屏和公共场所的宣传栏、文化廊等广泛张贴学习宣传挂图、海报，开展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的宣传，扩大安全宣传覆盖面，切实增强安全宣传教育实效。

**二、2022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虽然2022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取得了一定成效，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各项工作逐步走上规范化、法治化的轨道，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

（一）学法普法用法离新时代要求和应急管理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需要还有一定差距，积极性主动性有待加强；

（二）安全监管人员业务水平存在短板，发现问题隐患的能力有待加强，执法力度要持续加大；

（三）因疫情防控和基层执法工作量大等原因，组织本系统人员开展专业性法治培训的频率还不够高，宣传手段不够多元，缺乏有效举措。

**三、2022年度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

　　局主要领导以身作则，带动领导班子及全局干部职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将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带头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起来，准确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政治意义、理论意义、实践意义，持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躬身践行“两个确立”、自觉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法治轨道上加快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把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情况纳入考核评价干部的重要内容。

（二）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法治建设重大决策部署。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把本部门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三）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坚持和加强对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集中统一领导，确保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上下贯通、一体推进。为进一步推动党内法规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坚持有规必依、执规必严、违规必究，将党内法规落地见效作为重点环节予以关注。坚持抓好“关键少数”尊规学规守规用规。解决党内法规制度执行不力问题，关键是抓住要害、突出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

（四）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坚持和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充分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定期听取法治建设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有关重大问题，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研究部署应急管理领域法治建设工作要点，确定工作任务，明确责任科室，确保法治建设重点任务落实落细。

（五）严格依法依规决策。与山东高坚律师事务所签订法律顾问聘任合同，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在组织制定《曹县“十四五”应急管理体系规划》等政策性文件时，充分听取法律顾问的意见，加强对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合规性审查，发挥法律顾问在参与决策论证、提供法律意见、促进依法办事、防范法律风险等方面的作用。

（六）深入推进依法执政。一是提高自身素质、既扎实抓好执法人员的相关法律知识培训，努力提高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又切实加强企业员工的法律培训，认真做好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传普及，不断增强企业员工的法律意识；二是强化执法，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执法人员以法律为准绳，做到公平执法、公正执法、公开执法。三是全面落实三项制度。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按照应急管理部统一的制式文书，规范实施文字记录、图片影像记录等。贯彻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做到了行政处罚事项依据、种类、程序和行政处罚信息的网上公示。

（七）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一是将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行政许可工作纳入审批大厅统一管理，并充实工作人员，公示工作流程，承诺办理时限，严格依法实施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行政许可。对审批事项的方法步骤、基本流程等进行了补充完善，进一步压缩和减少审批的时间，将材料清单用明白纸一次性告知，方便了企业和基层服务对象，提高了审批工作的透明度。二是聚焦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攻坚”集中行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安全生产大检查暨“打非治违”等各类专项执法行动，紧盯化工、烟花爆竹、工贸等重点行业领域，精准发现和严厉打击各类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是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坚持不懈推动文明执法、规范执法，执法形象和执法公信力全面提升。

**四、2023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安排**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一项长期的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好，在全面学习、深度把握、坚决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上下功夫，针对法治政府建设薄弱环节，用党的最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有价值、可操作的实际措施，不断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台阶。

(二)聚焦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粉尘涉爆等重点行业领域，持续开展重点领域专项整治。突出重大风险隐患、关键环节、事故多发地区和单位，持续开展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专项行动，倒逼企业自觉履行主体责任。

(三)进一步加强普法工作。结合典型案例和相关法律，探索利用群众喜闻乐见的自媒体等宣传渠道，加强对安全生产领域典型案件的深度报道和宣传，切实提高普法活动的传播速度和力度，全面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

(四)提高依法监管能力水平。通过传帮带和现场教学方式分批开展执法业务培训，不断提升监管人员隐患排查能力。加强党章党规党纪学习，全面锻造思想政治作风纪律全面过硬的应急队伍，锤炼培养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应急先锋、安全尖兵。

(五)扎实开展法治政府建设自查自纠工作，对照法治政府建设要求，查漏补缺，针对存在问题制定针对性整改措施，举一反三，及时总结提升。